**同济大学2023届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沪人社规〔2018〕23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本市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现就我校2023届毕业生申领求职创业补贴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发放对象

    2023届本市高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全日制毕业生中，符合下列6类情况之一的，可申请享受补贴：

1.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毕业生；

2.残疾毕业生；

3.就读期间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生（研究生必须是最高学历期间申请贷款）；

4.贫困残疾人家庭的毕业生；

5.脱贫家庭毕业生（即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的毕业生”，相关申请材料不变）；

6.特困人员中的毕业生。

 **以上皆指全日制非在职毕业生，不包括已确定升学、出国留学的毕业生。**

二、补贴标准

 补贴标准为每人1000元，每人限领一次。

三、申领流程

  **（一）个人申请：**各学院负责组织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集中申请求职创业补贴。学生需要提交的材料如下**：**

  **1、《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表》**（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本人银行卡复印件（必须为**农业银行借记卡**，卡号清晰，若不清晰，请在下方抄写卡号并签字，**开户行查询请拨打农行客服电话**），手工填写并签字（字迹清晰），复印件按规定裁剪贴好。

**2、其他相关证明材料**（请根据勾选的申请类型对照提交）

 符合本通知第一条1和6的申请人还需提供户籍所在地（街道（乡镇）以上）民政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必须为2022年度证明材料**，证明上需有学生姓名，如果没有则需另提供户口本，独身子女证等其他能够证明学生与低保家庭关系的材料）；

 符合2的申请人还需提供残疾证复印件；

 符合3的申请人还需提供国家助学贷款合同复印件（合同关键页，包括甲方乙方、贷款金额、期限和签字）；

 符合4和5的申请人还需提供户籍所在地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出具的有效证明。

**（二）学院初审汇总：**学院将申请补贴人员名单及申请材料进行汇总，于**9月22日（周四）**前填写《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申请汇总表》（见附件2）发送至tjjy@tongji.edu.cn，并将所有书面材料提交至四平路校区大学生活动中心216或嘉定校区F楼一楼综合服务大厅就业前台。

**（三）学校审核公示：**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将审核通过的申请补贴人员名单在学生就业信息网上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同济大学学生就业指导中心

2022年9月5日